

泉州市鲤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

泉鲤政工信〔2023〕12号

泉州市鲤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转发市工信局关于 做好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2022 年度运行情况 跟踪和 2023 年度（第十七批） 推荐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企业服务中心（企业办），有关企业：

根据市工信局《关于做好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2022 年度运行情况跟踪和 2023 年度（第十七批）推荐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泉工信科技〔2023〕23 号）要求，现将市级通知转发给你们，请你们按要求开展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2022 年度运行情况跟踪及 2023 年度（第十七批）推荐申报工作，有关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2 年度运行情况跟踪

根据《管理规定》第十二条规定，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所在企业每年应按要求报送年度评价。请有关企业及时做好 2022 年度

企业技术中心运行情况填报，于2023年4月3日前将《泉州市企业技术中心评价表》电子版(以企业名称命名，含盖章扫描件)报送区工信局。

二、2023年度推荐申报工作

根据《管理规定》第五条规定，开展2023年度(第十七批)市级企业技术中心的区级推荐申报工作，企业请按要求进行申报材料编制，主要包括企业技术中心认定申请报告、评价表及其附表和其他相关证明材料。申报材料请按格式要求装订成册(一式二份)，并于2023年4月3日前报送区工信局。

市、区两级申报通知、申报表格等电子文档和相关文件可登录市、区工信部门官网下载。

三、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小单 联系电话：22355793，

邮 箱：jx22355793@163.com。

泉州市鲤城区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3年3月2日

(此件主动公开)